

常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 建筑工地专班文件

常疫指建发〔2022〕1号

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工地从业人员 定期核酸检测工作的通知

各辖市、区和常州经开区疫情防控指挥部：

根据省疫情联防联控指挥部办公室《关于调整奥密克戎变异株流行期间重点人群“应检尽检”范围和检测频次的通知》（苏疫指办发〔2022〕17号）、省疫情联防联控指挥部综合工作组《关于进一步摸清重点人群“应检尽检”底数的通知》（苏疫指综发〔2022〕242号）精神，经市疫情防控指挥部研究，决定进一步加强建筑工地从业人员定期核酸检测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督促建筑工地施工单位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，所有来常返常的建筑工地从业人员，均须持有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否则一律不得进入建筑工地工作。

二、每周组织对建筑工地从业人员进行一次全员核酸检测，并合理安排核酸采样时间，确保“应检尽检”。

本通知自2022年4月4日起施行。如有调整，以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建筑工地专班通知为准。

常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建筑工地专班
(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代章)

2022年4月3日

